****

**新时代职业教育动态**

2022年第1期

（总第21期）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一、2021年12月3日，为深入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大会和全国教材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全国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2019—2022年）》和《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有关部署，做好“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工作，以规划教材为引领，建设中国特色高质量职业教育教材体系，教育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实施方案》（教职成厅〔2021〕3号）的通知。通知分为总体要求、重点建设领域、规划教材编写要求、编写选用和退出机制、工作机制、条件保障等六个方面，请各职业院校遵照执行。

二、2021年12月8日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委、福建省教育厅印发《关于福建省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闽委教思〔2021〕26号 ），要求各有关单位遵照执行。

三、2021年12月17日 教育部办公厅发布了《关于组织开展“十四五”首批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遴选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1〕25号），要求各有关单位遵照执行。

四、2021年12月14日教育部印发通知要求各地教育部门和高校扎实做好今冬明春疫情防控工作。通知要求强化疫情防控政治责任。要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加强校门管理，严格控制聚集性活动。落实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运动场、快递点等重点场所通风换气、环境消杀等措施。在当地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指挥部）的支持下定期组织师生开展核酸抽检。聚焦教育系统常态化疫情防控重点环节，确保疫情防控措施和要求落地落实。切实加强“两节”期间疫情防控。各地教育部门和高校要在属地统筹下，妥善做好学校寒假放假安排。加强元旦、春节期间师生健康管理和流动管理，确保师生安全有序流动、健康平安过节。突出疫情防控措施温度，及时调整优化校园管理措施。鼓励学生利用假期锻炼身体。提前谋划春季学期开学返校安排。

五、2021年12月22日，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公布了2021年度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科技类）立项名单的通知（闽教科〔2021〕24号 ），我校智能产业学院教师焦博《基于协同理论的福建省高校优质计算机课程教学资源共建共享机制研究》、容艺影视产业学院副院长林梦珊《互联网+背景下云端教学的设计与应用研究》、经济管理系系主任彭静《基于线上线下混合式互动教学对学习绩效的影响研究》的科研项目获得厅级立项。

六、2021年12月29日，福建省教育厅公布2021年度第二批教育科研项目结题名单，我校姚毅老师的《基于知识图谱的自动出卷软件研究》和杨颖颖老师的《基于机器视觉的柑橘表面缺陷检测研究》完成了结题工作。

七、2021年12月29日，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委公布了“三个百堂”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品课遴选结果的通知（闽委教思〔2021〕29号） 根据通知的部署安排，经个人申报、学校推荐、专家评审、会议研究等程序，省委教育工委确定以讲述中国共产党历史、《习近平在福建》等系列采访实录、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为主要故事题材的360堂思政课为福建省“三个百堂”高校思政课精品课，并作为第二批“讲好中国故事·上好思政课程”教育教学改革精品项目予以立项。同时，按专题择优各评选出一等奖项目10项、二等奖项目20项、三等奖项目30项。

八、2021年1月31日，中共教育部党组印发《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出，要完善党对高校教师工作领导的制度，建立健全学校党委、院（系）党组织、教师党支部三级联动的教师工作机制，强化基层党组织在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中的作用。《意见》强调，要强化党委统一领导，以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引领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师德素养和业务能力全面提升。要求要强化工作保障，配齐建强工作力量，选优配齐党委教师工作部专职工作队伍，建立专兼职结合的教师思想政治工作队伍。

九、 2022年1月4日，福建省教育厅发布了关于公布2021年下半年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社科类）结项名单的通知（闽教思〔2021〕18号），其中福建软件职业技术学校，吴淑芳《大学文化促进立德树人研究》课题结项。

十、 2022年1月4日，福建省教育厅发布关于“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建设方案及任务书备案的通知（闽教职成〔2021〕46号），通知原则同意“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以下简称省级“双高计划”）立项建设高水平高职院校12所、高水平高职专业群34个和高水平中职学校36所、高水平中职专业群108个的《“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建设方案》（以下简称《项目建设方案》）及《“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项目任务书》（以下简称《任务书》）予以备案。经教育厅备案的各项目院校《项目建设方案》及《任务书》在“福建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网”的“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专栏公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项目院校要按照经教育厅备案的《项目建设方案》及《任务书》，正式启动项目建设工作，强化建设过程管理，保证项目建设进度和建设质量。（二） 各项目院校《项目建设方案》及《任务书》将作为项目建设考核评估、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相关内容未经教育厅同意不得变更。

十一、2022年1月6日，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提高全省教育系统“八五”期间普法工作质量和水平，根据省委、省政府转发的《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关于在全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和教育部《全国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精神，福建省教育厅印发《福建省教育系统“八五”普法工作方案》的通知（闽教法〔2022〕1号）。通知明确了指导思想、工作原则、和主要目标。普法内容要求：（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二）深入学习宣传宪法。（三）深入学习宣传民法典。（四）深入学习宣传教育相关法律法规。（五）深入学习宣传其他法律法规。（六）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重点举措：（一）大力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二）着力提升课堂教学主渠道的育人效果。（三）切实提高法治课教师专业教学能力。（四）深入开展全省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五）大力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六）全力推进全省教育行政部门日常学法用法。（七）持续提升学校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八）推动健全教育普法服务保障体系。（九）不断完善法治教育协同工作机制。（十）努力营造全省教育系统良好法治氛围。

十二、2022年1月17日，为深入实施《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教体艺〔2021〕7号）精神. 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做好首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建设和管理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2〕2号），要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按照《首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统筹协调推进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建设和管理工作，及时将试点工作进展情况、典型经验做法和有关意见建议报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其中《实施方案》从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和组织保障等三方面部属推进首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确定了六项重点试点任务。一是完善工作机制。统筹资源，支持开展试点工作。二是建设培训基地。三是组建导师团队。四是建强师资队伍。五是开展学生培训。六是健全证书体系。

十三、2022年1月17日，为深入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进一步做好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工作，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的通知（教职成〔2021〕4号），对《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学生实习的行为准则，为实习管理划定了“红线”。修订后的《规定》包括总则、实习组织、实习管理、实习考核、安全职责、保障措施、监督与处理、附则等8章、50条。

十四、2022年2月9日，2022年度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首批赛项拟获奖名单公示，福州软件技术职业学校共取得23个奖项，其中个人赛，平面设计技术与网络系统管理分别荣获二等奖、三等奖；取得优秀奖奖项9个。团队赛中，关务技能、物联网技术应用、会计技能、虚拟现实（VR）设计与制作、建筑装饰技术应用分别荣获三等奖；取得优秀奖奖项9个。

十五、2022年2月18日，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召开2022年全省教育工作会议。会议指出，2021年全省教育系统高举旗帜牢记嘱托、勇担使命砥砺前行，坚定不移把方向、思想引领有新气象，心无旁骛谋发展、体系构建有新规划，紧盯民生促均衡、教育公平有新举措，围绕产业促融合、职业教育有新抓手，聚焦创新强实力、高校内涵有新提升，凝心聚力抓治理、教育保障有新合力。会议要求，全省教育系统要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福建教育高质量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聚焦内部发展与外部环境之间不相适应的问题，准确识变、主动求变、积极应变，切实做到从政治上看教育、从民生上抓教育、从规律上办教育。会议强调，2022年全省教育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一要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二要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三要增强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四要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能力。五要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六要强化要素保障。